注重提升农民工进城后归属感

林火灿

热点快评

让农民工更好地在城市里找到归属感，必须更加精准施策，让广大农民工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能有更多机会在城里落户、在城市扎根。同时，各地应加快推动相关配套制度改革，使农民工能够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服务，更多分享经济和社会发展成果

国家统计局近日发布的《2017年农民工监测调查报告》显示，2017年进城农民工中，认为自己是所居住城市的“本地人”，以及表示对本地生活非常适应的农民工比例均有所上升。不过，也有一部分进城农民工对所在城市的生活“不太适应”或“非常不适应”，对所在城市的归属感仍有待提高。

农民工群体是我国长期以来城乡二元结构的产物。近年来，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市化进程不断加快，农民工总量持续增长，农民工群体已经成为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在统筹城乡发展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不过，这一庞大的群体虽然长期在城市中工作，却有很多人难以真正融入城市生活。数据显示，在城市生活中，除家人外，进城农民工业余时间人际交往对象主要是老乡和同事；业余时间主要靠看电视、上网和休息来打发。

从表面看，人际交往和生活方式单一，导致了进城农民工很难融入现代城市生活。其实，更重要的原因仍在于“农民工”这一标签背后的户籍制度。广大农民工进城谋生，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提升自己和家庭的生活水平。不过，在既有城乡户籍制度下，进城农民工往往要面对异地看病难以报销、工资可能被拖欠、住房保障难到位、随迁子女上学难等问题。虽然在城市工作与生活，却长期无法享受均等化的城市基本公共服务，很多农民工总觉得城市不属于他们，农村才是真正的家。

近年来，有关部门已经注意到进城农民工生存状态的问题，并采取了积极行动。总的来看，我国进城农民工居住状况正在进一步改善，法律维权意识进一步增强，随迁儿童教育也得到了较好保障。不过，从近期各地“抢人大战”的政策来看，各地仍主要在争抢高学历的知识人才，对蓝领工作者的招揽力度并不大。

随着1980年及以后出生的新生代农民工逐渐成为农民工主体，农民工群体的结构、特点、对工作和城市生活的期待已经发生了很大变化。让农民工更好地在城市里找到归属感，必须更加精准施策，让广大农民工特别是新生代农民工能有更多机会在城里落户、在城市扎根，将身份转为新市民并享受市民待遇。

同时，各地应加快推动相关配套制度改革，特别是要按照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的要求，统筹考虑农民工培训就业、社会保障、公共卫生、随迁子女教育、住房保障、公共文化等基本公共服务的资金需求，加大投入力度，使农民工能够平等享受基本公共服务，更多分享经济和社会发展成果。

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报告还显示，城市规模越大，农民工对所在城市的归属感越弱，对城市生活的适应难度越大。因此，应以城市群为主体，构建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的城镇格局，加快推动中小城市户籍制度改革，推动公共资源均衡配置，完善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中小城市的人口集聚能力，使中小城市成为吸纳农业转移人口的重要载体，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对用人单位而言，应以包容的胸怀和积极的态度来接纳进城农民工，帮助他们通过辛勤劳动在城市站稳脚跟，持续改善他们的待遇，增强其对城市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官员“复出”贵在信息公开

张培元

近日，江西省交通运输厅发布任前公示，省公路管理局安全科技处干部邓某某，拟任该局老干部处处长，试用期一年。这份任前公示还附有一份情况说明，称邓某某曾任省公路管理局养护管理处处长，2015年12月份因违反相关规定受到免职处理，两年多来该同志积极参与多项工作得到认可，经民主推荐、民主测评、组织考察等程序并报省委组织部审核，拟任新职。

一名处级干部的任前公示，引发社会广泛关注，意料之外却又在情理之中，其根源在于这名处级干部两年前的“特殊经历”——因违反规定受到免职处理。从哪里跌倒又从哪里站起来，这名干部靠着更加勤奋努力重新赢得组织肯定与群众认可，在问责期满、不良影响消除之后获“复出”。

与正常的官员提拔相比，免职者再获重用会得到更多的舆论质疑和社会考量，因而江西省交通运输厅的做法极为审慎：首先对犯错误者并未“一棍子打死”，而是用其专业特长将邓某某调到安全生产岗位；其次是通过多岗位的历练和观察，特别是推荐其到省委省政府信访局信访窗口接待群众来访，直面和解决突出矛盾，在复杂的岗位上接受考验；最后依据《江西省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实施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经过严格考察与审核、公示程序，把“复出”的过程和依据置于阳光下供公众评点。

古人云：“人非圣贤，孰能无过；过而能改，善莫大焉。”官员需要做好慎独、慎行、慎言、慎微的“四慎”文章，绝不触碰法律底线和纪律红线。然而，如果有意无意犯了小错，危害不大、影响尚可挽回，组织和社会应该给予改过机会，营造出能上能下的用人环境和制度氛围。“能下”是一种适时而必要的组织处理，让受到问责的官员改过自新，在新的平台、新的起点上接受更严格的考验，最终实现“能上”，这本身也彰显了宽容的政治文明和实事求是的选人用人准则。

当然，对于公众来说，不怕问题官员“复出”，就怕其“病根”未能得到真正根除，问题改得不够彻底，听任某些官员带病上岗和提拔、带着一身隐患瑕疵再获重用，这可能会带来新的祸害。有关部门应正确解读并及时打消公众的疑虑，以公开透明赢得公信力，拿出更充足更让人信服的理由，为某些官员的“复出”作备注说明。

肉夹馍小店走红彰显劳动价值

钱夙伟

据报道，18年前一位名叫李岩的人推着一辆小车卖肉夹馍，在浙江大学城市学院门口扎下根来，因其肉夹馍口味佳，他的小店渐渐走红。

把平常的肉夹馍做得不同凡响，这正印证了“三百六十行，行行出状元”的老话。从北京百货大楼售货员张秉贵的“一口清”“一抓准”，售票员李素丽的“活地图”，宁波环卫工人徐辉融汇着物理学、统计学和心理学的“徐式扫地法”，到现在李岩靠对肉夹馍的坚守，也能在杭州扎下根来，无不证明了过硬乃至出众的技能永远是成功的秘诀。

一个肉夹馍能让大学生排起长队，能让人“特意多方打听找寻过来”，这当中必定有着超出常人的心血和汗水。李岩回忆当初推着平板车的日子时说：“那时候真是风雨兼程啊，一站就是一整天，晚上回到家里，脚都是麻的，切肉的手都是肿的。”当前，不少年轻人怕吃苦，不愿付出艰苦的努力，既向往功名，又眼高手低，当这些年轻人抱怨挣不到高薪时，不妨先反思一下自己有没有像李岩那样努力付出，自己又有啥大技能。

人生应该有高远的理想，但不妨从最基本的生活工作起步。这固然仍是老生常谈，然而于当今某些浮躁风气，却实在可以当作一堂励志课。

徐 骏作 （新华社发）

“坑”

据报道，2017年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受理的涉及试用期劳动争议案件呈两位数增长。一纸劳动合同里可能埋下很多“坑”。看来，职场新人签订劳动合同需要多加小心。因为我国劳动合同法对试用期的规定比较宽泛、劳资关系不平衡等因素，用人单位试用期内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现象时有发生。建议有关部门对试用期相关劳动法律法规及时加以梳理，并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引导用人单位构建完善的规章制度，明确录用条件、量化录用标准、明确考核程序，切实保障劳动者试用期内的合法权益。

（时 锋）

产品过硬才能不惧“碰瓷”

张玉胜

随着电商的快速发展，不少网友从消费者的角色“转型”为出售自制产品的卖家，但其中的问题也越来越多。有媒体调查发现，“家庭作坊”式网店出售的商品，不少属于“三无产品”，有些“碰瓷”买家下单收到产品后，会以产品没有合格证、没有厂家信息等为借口，要求卖家按照10倍赔付的标准赔偿。

相较于线下的实体经营店，以出售包括化妆品、土特产、糕点零食等自制产品为主的“家庭作坊”式网店，常常以“纯手工”“无添加”“纯天然”等营销噱头招揽消费者。这些自制产品普遍没有工商营业执照、食品经营许可证及产品未标注生产厂家、相关批准文号等，很容易招致一些知假买假者的“碰瓷”索赔。很多卖家遇到这种情况后，一般都会采取息事宁人的做法。

自制产品并非法外之地，理当与实体经营一样证照齐全、遵章守法，不能因其门店虚拟和手工制作而随意降低标准或门槛。更何况，“家庭作坊”销售的多为与民众健康福祉息息相关的食品糕点、化妆品及土特产，网店应主动办理证件接受有关部门监督，摒弃制假售假、坑蒙拐骗的失信行为。

常言道，酒香不怕巷子深。消费者信任的，就是经过政府许可、权威鉴定、敢于亮牌且不怕索赔的规范网店，其规范标志不是凭店家的拍胸脯“保证”，而是不怕质疑的资质验“证”和信息披露。对于商家来说，只要规范经营，又何惧买家“碰瓷”。

规范案件审期 改善营商环境

李万祥

行业

人民法院要深化改革，不断优化审判资源配置，提升办案效率。此次发布的新规进一步规范民商事案件延长审理期限和延期开庭审理，不仅对促进民商事纠纷快速解决，依法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建立更加公开、透明、高效的民商事审判制度具有重大意义，而且进一步增强投资者、经营者对中国营商环境的预期和信心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出台了《关于严格规范民商事案件延长审限和延期开庭问题的规定》。这一新规的发布实施，及时回应了人民群众对司法的新期待，有利于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历经20余年发展，我国民事案件审理期限制度不断完善和加强。但长期以来，人民法院存在“案多人少”的现象，亟需提升诉讼效率，人民法院要深化改革，不断优化审判资源配置，提升办案效率。

在以往的司法实践中，人民法院对申请延长审理期限审批相对宽松，审理期限或执行审理期限监督缺乏“硬约束”。任由案件积压，势必会影响矛盾及时解决。按照此次新规的要求，人民法院的院长应当根据申请者提出的具体理由和案件情况，决定延长期限的长短，不能再搞“一刀切”，顶格批准最长期限。

良好的营商环境离不开司法保障。此次发布的新规对延期开庭审理问题作出了规范，填补了民事诉讼法和相关司法解释的漏洞。同时，通过严格报批程序和加大公开力度，进一步规范民商事案件延长审理期限和延期开庭审理，不仅对促进民商事纠纷快速解决，依法维护市场秩序，推动建立更加公开、透明、高效的民商事审判制度具有重大意义，而且有助于进一步增强投资者、经营者对中国营商环境的预期和信心，彰显我国全面依法治国的决心。

近几年，随着司法体制改革全面推开，“让审理者裁判、由裁判者负责”的观念日益深入人心，院庭长审批案件的模式逐渐退出历史舞台。但是，司法责任制改革“去行政化”不是“去监督管理”，随着审判权力的下放，审判监督必须跟上。

如何在“充分放权”的同时保证“有效监督”？针对审判实践中可能造成拖延办案的问题，新规不仅加强了对审判权的内部监督制约，通过严格规范相关程序报批手续，确保对审判质效实行全程监督管理；而且要求人民法院主动接受外部监督，及时告知当事人扣除、延长、重新计算审限，以及延期开庭审理的情况及事由，强化重要程序性信息的司法公开，并且规定当事人及其法定代理人、诉讼代理可以依法向受理案件的法院申请监督。

值得注意的是，在规范民商事案件延长审理期限方面，新规不仅重申人民法院应当严格遵守审理期限规定，而且更加严格规定延长审理期限的申请，要求申请延长审理期限应当“说明详细情况和理由”。

公开是最好的防腐剂，公开也是树立公信的前提。只有坚持司法公开，才能消弭误会、赢得信任。随着最高人民法院新规的强化落实，通过对法官自由裁量权合理规制，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公平正义才能看得见、感受得到，进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微议室

文明出游备受关注

据报道，今年“五一”小长假人们在出行时见到的不文明行为明显减少了，井然有序的队伍、清洁整齐的环境……在很多景区都能够看到。

@潇竹：“大环境”都是由“小环境”创造的，现在民众素质在不断提高，文明旅游确实越来越普遍了。

@李凤文：文明旅游是每一个旅游者都应该做到的。景区排队耐心等候、不乱扔垃圾、不乱刻乱画等，体现了人们对环境保护、文物景点保护意识的不断提升，愿每一名旅游者都能做到文明旅游。

“老赖”信息上了公交站台

近日，安徽合肥市不少公交站台电子显示屏不仅播放广告，还在滚动曝光“老赖”。据了解，此次曝光信息覆盖全市大约310个站台，曝光110余名“老赖”，将其姓名、照片等信息公之于众。

@Awen：建立良好的社会诚信体系，让“老赖”无处藏身。滚动曝光“老赖”信息有力地保护了老百姓的利益少受损失，同时起到强大的震慑作用。

@聂耀文：让“老赖”人人皆知，可避免更多人上当受骗。警醒人们不应当“老赖”、不能当“老赖”。

外卖订餐客户信息遭出售

近日，有媒体记者卧底多个“电话销售”群发现，有人专门出售外卖订餐客户的信息。用户每订一次外卖，就意味着要担一次信息泄露风险。有人建议，应该像推广“保密快递单”那样建设安全的外卖信息网。

@难得糊涂：外卖中使用的个人信息都应该保密。支持建立保密快递单，加强外卖信息管理，营造安全清新的网络销售环境。

@刘祖刚：有些商家随意泄露个人信息，有关方面要加大对泄露个人信息行为的惩戒力度，不能听之任之。

@王雨晴：对于买卖个人信息者必须严惩，应设置保密协议或条款，一经发现泄露客户个人信息，必须对当事人予以警示，以具体情结判定处罚，保护个人信息安全，设立安全保护体系。

（张苇杭整理）

欢迎读者就热点经济话题发表评论、漫画，来稿请发至：mzjjgc@163.com

本版编辑 马洪超 祝 伟